

醫學科學系 114 學年度入學學生必修科目、學分數暨畢業總學分表

類別	科 目 名 稱		學分數		備 註
			上學期	下學期	
校定必修（30學分）	大學中文		2		
	英文領域		8		通過本校訂定之英語能力檢定考試者，得免修選讀英文 2 學分
	通識課程	核 心 必 修	8-12		學生須於四個不同的核心向度中，至少各選一門課，須修畢至少四門核心課程
		選 修 科 目	8-12		學生自由選修課程
		合 計	20		
	體 育		0		1 至 3 年級必修
	操 行		0		每學期成績及格
系定必修（66學分）	微積分 B 一、B 二		3	3	
	生命科學一、二		3	3	
	普通物理 B 一、B 二		3	3	
	普通化學一、二		3	3	
	普通化學實驗一、二		1	1	
	醫學科學導論		2		
	醫學科學實驗		2		
	有機化學一、二		3	3	
	生物化學一、二		3	3	
	分子生物學			3	
	細胞生物學		3		
	人體生理與解剖學		3		
	人體解剖學虛擬實作		1		
	醫學微生物與免疫學			3	至少修習 11 學分
	生物醫學工程		3		
	醫學遺傳學		2		
	藥理學		2		
	轉譯醫學			2	
	醫學統計與流行病學			3	
	醫學倫理學			1	
	書報討論		1	1	
	專題研究		1		二擇一
	學士論文		1		
其餘選修（32學分）			32		選修課程至少須修習本院所開課程 12 學分。 建議選修課程「邏輯思考與運算課程(programming)」
最低畢業總學分			128		
備 註	1. 修讀本系為雙主修之學生修滿本系全部專業（門）必修科目後，學分數仍不足 40 學分者，需再加修本學院（DMS 或 LS）3 字頭以上科目。 2. 中五學制學生畢業總學分應另增加 12 學分，詳細內容請洽詢本系辦公室。				